

专盯老人、残疾人，假做慈善真骗钱

湘潭警方侦破一起集资诈骗案 涉案90余万元 两嫌疑人已被抓获

本报9月29日讯 打着“两院一校”的慈善幌子，以“曙光基金”的名义通过微信群号召老年人、残疾人捐款。不到一年的时间里，诱骗全国700余名市民，骗取捐款数额达到90余万元。近日，湘潭警方侦破了这起集资诈骗案。

信群群主，进行遥控指挥，诱骗不明真相的中老年人群体、残疾人捐款，起点600元，多的达到3000元。

90万“善款”未用于慈善事业

据统计，从2016年10月至案发时止，全国已有700余人捐款达90余万元。

经警方调查，所谓“两院一校”项目纯属虚构，“曙光基金”只是个噱头，无任何国家证明许可文件，也无注册登记备案。张某仅注册登记了“九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”用于掩护。办案民警透露，两人只有初中文化水平，无任何专业特长。两人并没有将捐款用于任何慈善事业。

为逃避公安机关打击，张某和李某某两人先后把“总部”移到城乡结合部的民房，并嘱咐内部人员遵守总部保密守则，一有情况及时毁灭相关证据。

专案民警在掌握足够证据后，对两名犯罪嫌疑人实施收网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依法执行逮捕，李某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■记者 张浩 通讯员 禹亚钢

以慈善之名 号召老年人、残疾人捐款

2016年10月开始，张某、李某某精心策划，虚构出为“敬老院、孤儿院、残疾智障儿特殊教育学校”（简称“两院一校”项目）捐款的伎俩，号称将所捐款项用于兴建“两院一校”。

两人还谎称，个人捐款后，即可成为“全国两院一校事业”的志愿者，将优先享有免费收养的权利，且入学免费、旅游免费。为了使“项目”顺利开展，张某和李某某两人在湘潭雨湖区成立“全国两院一校”总部，并自任“总部”负责人，分别负责财务、宣导工作。

张某、李某某利用手机微信建立多个“两院一校慈善事业”微信群，两人分别担任群主。同时在多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安排地区团队负责人任微



9月29日，衡阳市交警支队开展专项联合演练。图为消防队员在进行突发交通事故处置演练。曹正平 摄

乘客财物遗落出租车 芙蓉交警帮忙找回

本报9月29日讯 昨晚，长沙芙蓉交警大队，长沙市民邓先生送来一面锦旗。前几天，民警帮邓先生找回落在了出租车上的包。

9月24日晚，小邓搭乘的士时，把黑色皮包落在车上，里面有现金有证件。第二天早上，他向芙蓉交警大队求助。芙蓉交警122中队中队长胡新宇调看24日晚井湾子到浏城桥附近近十公里的监控，终于发现小邓搭乘的出租车。与的士司机取得联系后，对方竟称不知情。经过两天的努力，最后司机承认了错误，民警最终将黑色皮包完好无缺交还给邓先生。

9月27日晚10点，两位军人匆匆来到芙蓉交警大队一楼大厅求助，称在18时左右，坐的士时将行李忘在后备箱里，行李中有一份重要文件。

芙蓉交警大队分控中心民警罗灵兵调取沿线视频，排查一个个过往的士车。最终寻找到当班的士师傅，师傅接到求助后特别热情，并主动将行李送到失主所住酒店。

■记者 魏灿 实习生 梅国飞 吴乐洋

湘潭：“3类购房人”停止执行奖励补贴

本报9月29日讯 9月28日，湘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颁布《关于调整购房奖励补贴政策的通知》。《通知》规定，将停止执行农业转移人口、外来人口、其他本地居民的相关购房奖励政策。

考虑到部分市民的特殊情况，《通知》明确，如果上述“3类购房人”在本通知生效之日前，已通过湘潭市商品房合同网上登记备案系统，签订商品房买

卖电子合同，并缴纳相关税费完成合同登记备案的，仍可按相关规定申请购房奖励补贴。

如已通过湘潭市商品房合同网上登记备案系统，签订商品房买卖电子合同，但尚未完成合同登记备案的，自本通知开始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缴纳相关税费完成合同登记备案，方可按规定申请购房奖励补贴。

■记者 卜岚 实习生 刘玮



亿都 新天地
NEW WORLD
红旗路·20万m²花园式综合体

载誉收官 不负仰望

55-125m²压轴藏品 致谢全城

90米超宽楼间距 7.1米超大阳台



T.0731

2221 6222

红旗北路277号 (田心立交往南300米·红旗广场方向)
开发商：株洲市亿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